

高教动态

中央财经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编

2018 年第 12 期（总第 302 期）

目 录

一、浙江大学进一步下放院系自主权

二、复旦大学推进校院两级管理改革

三、创新提质 复旦大学研究生教育改革迈入“质量时代”

四、上海财经大学：在财经大范畴下培养人才

一、浙江大学进一步下放院系自主权

为加快落实《浙江大学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更好推进院系自主权改革工作，进一步推动学校管理重心下移、权责利下放，优化完善校院两级管理体系，鼓励和支持一批院系开展改革试点工作，给予个性化资源配置和政策支持。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改革目标

通过深化改革，努力破除制约院系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根据各院系实际分类授权、试点推进，成熟一个、推进一个。增强院系基层办学主体地位，推进管理重心下移，激发基层办学活力，形成权责利相统一、资源配置合理、机制运行畅通、民主监督有力的院系管理体制。

（二）基本原则

1. 实行一院一策、逐步推进。在前期试点改革基础上，经校院两级充分会商沟通，形成不同院系个性化资源配置和自主权要求，实行差异化管理。

2. 坚持充分授权、权责统一。学校和院系明确约定，明确资源配置、厘清权限边界，确保各院系在约定周期和授权范围内充分行使自主权。

3. 强化绩效导向、动态调整。在整体适度增加院系人财物投入和政策支持的同时，加强对院系改革建设的目标管理、绩效评估和监管指导，根据运行状况和成效调整下一个周期的资源配置和管理授权。

（三）改革内容

学校部处应进一步转变职能、放管结合、加强服务，从人事管理、组织设置、财务管理、教学管理、资源配置、学术管理等六个方面，以及院系提出的个性化发展需求，深入推动简政放权。

1. **人事管理权**。明确院系是本级用人的主体，在全面定编定岗基础上全面行使人事管理权限、统筹人力资源分配、执行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在各类人才引进、培养、使用等具体事务都做到院系为主或院系自主。学校职能部门做好人才人事总体规划，制订好准入门槛和起点要求，加强制度建设和服务保障，营造良好选人用人环境。

2. 组织设置权。明确院系是本级管理的主体，自主设计运行本单位的治理架构，根据学校章程独立自主地开展对外交流和社会合作。充分行使院系自主设置、管理和考核基层教学、科研、行政组织和机构的自主权，增强对所辖学系、学科、专业的人财物的分配、统筹、协调和监管。

3. 财务管理权。明确院系是本级财务的主体，自主编制和执行本单位的财务预算，统筹各类经费的使用。学校经费支出进一步向院系和基层倾斜，减少专项下达和专项审批，杜绝突击下达。鼓励院系财务开源，优化科研经费、继续教育收入、社会捐赠收入等的管理政策，增强院系财力。学校做好财务制度的宣传和教育，确保财务运行健康、合规、有序。

4. 资源配置权。明确院系是本级资产调配的主体，自主调配核定内公用房，自主购买和处置行政设备、办公家具及中小型仪器设备。学校依法依规逐步提高院系购买和处置资产的权限额度，建立完善校院两级仪器、设备、教室、场馆等的登记、管理、使用信息系统，提高开放共享，严查闲置浪费。

5. 教学管理权。明确院系是本级人才培养的主体，在学校政策规定范围内，自主制定调整人才培养方案、建立人才培养质量考核体系、开展日常教学管理活动。学校要进一步简化优化教务管理，加强整体规划、过程监管和结果抽查，切实发挥院系育人主体作用。

6. 学术管理权。明确院系是本级学术建设的主体，在认定学术刊物、开展学术评估、管理科研项目、审批科研经费等方面进一步向院系、学科和科研团队倾斜，学校在监督考核、第三方评价、保障条件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推动更多科研成果转化，减少或优化中间不必要的审批流程，通过体系机制创新激发师生开展科学研究和成果转化的动力。

院系在上述六个方面基本资源和权限要求基础上，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一步提出个性化发展需求。

（四）工作流程

本轮院系自主权改革按照“一院一策”思路推进，成熟一个、审批一个。具体工作流程如下：1. 院系提交改革方案；2. 学校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设在政策研究室)初审(5个工作日内); 3. 相关职能部门提出修改意见(5个工作日内); 4. 院系进一步修改完善(5个工作日内); 5. 由相关校领导召集专题会议讨论确定方案; 6. 学校深化改革领导小组正式批复实施。

(五) 工作要求

全校上下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 将深化院系自主权改革, 作为新一轮体制机制改革的关键着力点。各机关部门通过推动院系自主权改革, 进一步优化管理职能、完善服务体系、加强自身建设, 将简政放权与“一流管理、服务师生”活动更加紧密地结合起来, 推动更多职权和资源下移。各学院(系)要结合自身实际, 抓紧提出改革方案, 部署落实改革思路和举措, 做好改革任务的责任分解, 确保任务清晰、责任到人, 进一步建立完善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学术委员会、教代会制度等基础制度, 大力加强领导班子和管理队伍建设, 为真正行使好职权作好充分准备。

来源: 浙江大学政策研究室 2018年8月30日

二、复旦大学推进校院两级管理改革

9月21日上午, 校院两级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推进会在子彬院举行。校党委书记焦扬, 校长许宁生, 桂永浩、袁正宏、刘承功、周亚明等分管校领导, 哲学学院、经济学院、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物理学系和基础医学院等五个试点院系党政负责人, 以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由桂永浩常务副校长主持。

校院两级管理改革实施方案按照学校部署和方案设计已陆续展开, 校领导带领部门与试点院系就改革实施方案进行了工作对接, 对试点任务进行分解, 对关键环节进行梳理, 提出了改革推进的时间表和路线图。目前, 实施方案推出的各项改革措施, 尤其是学科、人事、财务管理改革已经正式启动。

会上, 相关职能部门就学科规划论证和高峰学科建设、试点院系人事管理改革、校院两级财务管理改革等具体方案和优化党组织设置与科级干部选

任办法进行了介绍，试点院系汇报了院系工作推进情况和改革对接准备情况，分管校领导对各项工作进行了点评并提出具体意见。

许宁生校长在讲话中指出，校院两级管理改革是学校综合改革的重要内容，是提升学校各方面实力的重要举措。改革重点是要完善学校治理体系，理顺学校和院系的责权，在改革中解决发展中的需求，消除发展的障碍，调动起全校上下的积极性。他要求，下一步要扎实推进并不断深化各方面的改革，对于人财物等重点领域的改革任务，要进一步明确下放内容，细化具体任务，确定工作节点，特别是人才引进、职称晋升、捐赠奖励等方面的改革措施，要加快推进进度，把相应的人财物权放下去，让院系能发挥自主性用好权；对于人力资源规划、全成本核算、评价评估等深层次改革内容，部门和院系要加强研讨，统筹联动，提出与院系发展需求、“双一流”建设相契合的改革方案。相关部门要支持院系在科学规划的基础上，制定实际的行动方案，争取机会，用好资源，产出绩效。学校要将推进两级管理改革的实绩作为部门考核的重要指标，要从提高治理能力的角度将其作为学校增强实力能力的重要工作。部门和院系要双向联动、互相配合，切实用好改革政策，扩大两级管理的覆盖面和改革深度。

焦扬书记作总结讲话。她指出，复旦大学已经到了不改革不能前进的阶段，做好校院两级管理体制体制改革工作，事关学校未来发展，事关“双一流”建设。要以改革开放再出发的精神，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加大两级管理改革工作推进力度。要校院两级联动，党政形成合力，充分发挥校院两级积极性，确保权力放得下、管得住，院系接得住、做得好；要明确目标，狠抓落实，校院两级都要有目标责任制，按照时间表、任务书扎实推进，同时加强对部门和试点院系的跟踪测评；要在不断探索试点的基础上不断总结，继续完善体制机制，在全校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焦扬要求试点院系和部门要咬住目标、真抓实干，激发活力、增强动力，在改革中推动学校事业。

来源：复旦大学改革与校外合作办公室 2018 年 9 月 25 日

三、创新提质 复旦大学研究生教育改革迈入“质量时代”

近年来，复旦大学研究生教育坚持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创新提质，在研究生招生制度、培养模式、学位授予和质量保障机制等方面的改革蹄疾步稳。

早在2007年，复旦大学就在部分院系试点博士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如今，改革范围已覆盖大部分院系，2018年以申请制（包括直接攻博、硕博连读和普通招考“申请-考核”制）入学的博士生占录取总数的93%。这样一种全新的考核机制，更注重博士生的科研创新能力考察，在保障规则先行、公开公平、渠道畅通的基础上，提高导师在招生过程中的权限。

“‘申请-考核’制凭借更有针对性的选拔方式，能有效吸收到更优质的‘科研潜力股’，让导师得以招收到真正具有专业实力、科研兴趣与培养潜力的学生。”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吴宏翔介绍说。

把好入口关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基础，创新培养模式、建立完善的质量保障和监督体系则是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关键。

博士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就聚焦在质量提升。近年来，学校着力构建科教融合协同育人机制，立足高水平科研培养高水平博士人才。具体实施上是将人才培养工作与国家重大战略、重大工程 and 未来发展需要相对接，以战略需求为导向培养人才；从引领国家未来发展出发，积极适应科学技术和产业发展的新特点，优化人才的知识能力和素质结构，对学科专业和课程体系进行再设计，提高学科交叉、跨学科培养的能力和比例；加强产学研紧密协同，探索建立创新链、人才链、产业链对接发展机制，开展更多形式博士生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试验。

“我们重点探索、确立分类培养机制，学术型博士生实行长学制培养，施行‘分流淘汰’制；实施‘机制、科研、导师’三维提质战略；实施‘未来学者计划’，培育研究生的科学精神等等。通过综合改革，促进复旦大学博士生科研能力和创新水平的全面提升。”复旦大学校长助理、研究生院院长张人禾表示。

研究生课程改革也在不断深化，研究生院支持有条件的学科领域建成能与国际接轨的课程体系，逐步构建具有复旦特色的研究生课程和教学体系。

研究生院前院长钟扬提出的 FIST (Fudan Intensive and Summer Teaching) 课程就是其中的亮点。FIST 课程采取“集中授课、夏季为主、聘请名师、对外开放、计算学分”的方式，让学生们能在更国际化的课堂上，与大师面对面，接触前沿课题，开拓知识视野。每门课基本上在五天内讲完，学生需要在“课上教学讨论，课后消化拓展”的模式中快速轮转。虽然课程的压力很大，但 FIST 课程还是凭借新颖而有效的授课内容和形式，吸引了诸多学生参与。

在构建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的工作中，学位论文质量也是关键抓手。学校成立学位授予工作改革专家组，针对目前影响学位授予质量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调研与分析，确定以健全学位论文质量内控机制为核心的学位授予工作改革方案整体思路，坚持正面导向，重心下移，关口前移，通过制度设计来形成研究生院、院系、导师、研究生的多方合力，通过信息化手段来强化规章制度的落实。近年来，新建立学位论文预审制度、相似度检测制度、学位论文答辩巡视督导制度等一系列新的制度，对学位论文盲审办法等原有文件进行了重大修订，并且新制定了学位论文抽检处理办法等规定，新的学位授予工作管理框架基本形成。

为了更准确地把握研究生人才培养中的问题，复旦大学还实施“问题驱动型”研究生培养质量检查，目标是通过外部人的质量检查倒逼内部过程管理改革。从 2014 年至今，连续实施了四年的研究生培养质量检查已经覆盖了所有院系、专业和类别的研究生。

除了引入外部检查，研究生院还面向导师和学生推出多项举措：一方面，设立“导师服务中心”，加强对导师的服务与促进工作；另一方面，开设“中国道路大讲堂”“大师面对面”等系列讲座，加强育人环境与氛围建设。近年来，研究生院邀请姜义华等多位德高望重的学者为青年研究生讲解学术传统，弘扬复旦学风；邀请校学术规范委员会专家介绍学校学术规范相关规章制度和学术违规典型案例的调查处理情况，深化学生对“学术规范底线”的基本认识。

来源：复旦新闻文化网 2018 年 9 月 23 日

四、上海财经大学：在财经大范畴下培养人才

上海财经大学在今年招生中，有什么特色？光明日报记者专访了该校教务处处长、招生办公室主任朱红军。

记者：2017年，上财步入“双一流”大学建设行列。贵校的专业设置，放到社会时代发展的大背景中去考量，有何特色和优势？

朱红军：学校的专业以经济、管理为特色，辅以法、文、理、工等学科，适应我国经济的蓬勃发展；专业具有鲜明的财经特色和巨大的从业优势。据预测，未来数十年国家最为紧缺的十类人才包括注册会计师、保险精算师、金融分析师等，这些恰好是我校的专业优势和人才培养特色。另外，我校本科大多数专业在毕业时可授予管理学、经济学学位，而其他专业也在财经大范畴下培养，如英语专业为商务英语方向，新闻专业为经济新闻方向，这样的设置，更契合国家对财经人才的需求。

记者：今年贵校的招生规模和计划是否有调整？

朱红军：多年来，学校每年总招生人数约2000人，以统招为主，辅以各类特长生招生，并从国家大局出发，主动承担国家专项、高校专项等专项招生。今年的总体招生规模、招生政策基本保持不变。

在今年的招生具体专业上，学校新设了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分为工学、理学两个方向，从属于我校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及统计与管理学院。

记者：全球化日益加速，国际视野成为学生必不可缺的素质。在本科阶段，学生有什么机会参与国际交流或者学习？

朱红军：学校面向全日制在校生提供一系列海外学习机会，合作伙伴包括哥伦比亚大学（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美国）、剑桥大学（英国）、牛津大学（英国）等近百所海外院校；每年约有30%的学生可以参加海外学习。

来源：《光明日报》2018年5月25日